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管理

项目单位： 琼海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琼海市人民法院

评价时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1年5月10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聘用制书记员管理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办理案件数	案件办理数量达到一定数量	3000件以上	3000-2800件	2788-2688件	2688件以下
成效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	正常发放	缺口5%以下	缺口10%-5%	缺口大于10%
	结案率	全年案件结案情况	95%以上	90%-95%	90%	90%以下
	支出进度	支出进度达到一定水平	90%以上	90%-80%	79.9%-70%	70%以下
满意度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达到一定水平	95%以上	95%-85%	84.9%-75%	75%以下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如预算申报时没有填报绩效目标的，根据项目测算明细或实施计划填写。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琼海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琼海市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张洪伟	联系电话			62930339	
地址	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 74 号				邮编	5714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306.02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306.02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228.7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306.02	省财政	306.02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1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2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1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93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王春豹	副院长	琼海市人民法院		95		

陈饮泉	一级主任科员	琼海市人民法院	96	陈饮泉
郑茹	办公室主任	琼海市人民法院	93	郑茹
符永光	科员	琼海市人民法院	90	符永光
陈海玉	科员	琼海市人民法院	95	陈海玉
张洪伟	科员	琼海市人民法院	91	张洪伟
何徽	科员	琼海市人民法院	91	何徽
合计			平均得分	93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1年5月20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琼海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行使审判权，在琼海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对琼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和琼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的 2020 年预算，2020 年聘用制书记员管理项目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06.02 万元，项目金额无调整，用于支付依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试行）》（法〔2018〕143 号）、《海南省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琼高法联〔2018〕2 号）文件所规定的聘用制书记员日常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开支及办案开支费用。

（三）项目绩效目标

此项目是经常性项目，项目目标为保障我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费用支出和办案经费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使案件审判职能得到充分发挥，使案件调解率、结案率均达到较高水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良好,根据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的2020年预算批复资金为306.02万元,下达306.0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聘用制书记员项目实际开支为228.72万元,结余77.3万元,资金支出74.74%,支出进度较低,主要原因一是使用上年结余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支持,二是聘用制书记员人员流动大,导致经费支出缓慢。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聘用制书记员管理资金,统一由财政专库管理,由琼海市会计核算中心负责会计核算工作,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政策,从申请支付至审批程序都符合规定。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院成立了由单位领导等7人组成为项目工作组,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的各项工作,聘用制书记员管理项目资金使用均用于聘用制书记员人员开支与办案开支,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

通过工作组对其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

- 1、办理案件数
- 2、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
- 3、结案率
- 4、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 5、指标执行情况

具体绩效目标如下表：

项目名称：聘用制书记员管理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值				评价等级	我院数据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办理案件数	案件办理数量达到一定数量	3000件以上	3000-2800件	2788-2688件	2688件以下	优	7924件
效益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	正常发放	缺口5%以下	缺口10%-5%	缺口大于10%	优	100%
	结案率	全年案件结案情况	95%以上	90%-95%	90%	90%以下	优	94.28%
	支出进度	支出进度达到一定水平	90%以上	90%-80%	79.9%-70%	70%以下	中	74.74%
满意度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达到一定水平	95%以上	95%-85%	84.9%-75%	75%以下	优	100%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规定和标准来实施项目，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制度，指派专人检查监督工作，保障我院的日常案件审判工作的正常运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聘用制书记员管理项目预算批复数为 306.02 万元，上年结余 9.67 万元，2020 年合计支出进度为 75.51%，支出进度缓慢主要原因一是此项目运行第二年，对项目成本控制经验不足；二是对于聘用制书记员人员流动大的特性考虑不足；三是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经费固定，但实际工作经费使用情况与预算有差距。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聘用制书记员管理项目资金在 2020 年度，在项目上保证日常案件审判工作的正常运行、聘用人员工资福利稳定发放的前提下，对于审判工作的资金使用情况按相关规定进行严格把控，坚持按照省财厅相关规章制度支出，同时秉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聘用制书记员管理项目支出进度为3月31日支出占预算的11.31%、6月30日支出占预算的29.33%、9月30日支出占预算的51.03%、12月31日支出占预算的74.74%，存在进度缓慢的情况和突击支出的情况。我院以在院内通报进度的形式着力解决突击支出问题，提高支出进度。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我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资金统一由财政专库管理，由琼海市会计核算中心负责会计核算工作，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政策，从申请支付、领导审批至会计核查都符合规定。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基本完成全额支出，总体支出进度在院领导、项目资金工作组、会计核算站有力监督下完成。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各类案件审判工作有序进行，聘用制书记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办公经费支出得以保障，为琼海市社会稳定和谐、国民经济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不断健全，资金编制与使用情况根据各年情况不同灵活做出相应改变，形成了一套完善且灵活的资金管理

制度，已经能够更好地为审判工作服务。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资金管理辦法健全、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按计划执行，项目组织实施和管理有效，项目绩效基本实现，项目绩效评价“优”（93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从本项目实施情况看，整个项目在资金安排、方案设计、系统绩效考评和资金使用规范等方面均有充分考虑，有效地服务于案件审判业务，较好地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由我院领导等7人组成项目工作组，认真负责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进行组织实施、检查、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计划，按时按质完成，使项目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